

附件 2

陕西省承接国务院下放管理层级的 行政许可事项目录

(共计 4 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原审批部门	设定依据	下放后承接部门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	省际、市际、毗邻县行政区域间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省、市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省际、市际(除毗邻县行政区域间外)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下放至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部门，毗邻县行政区域间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下放至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下放后，交通运输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1. 加强信息共享，许可实施机关及时将许可情况推送至有关交通运输部门。2. 健全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生产、驾驶员管理、车辆管理、应急处置、隐患排查等方面的规定。3. 实施车辆技术和动态监督管理，准确掌握客运车辆运营情况，及时发现和消除事故隐患。4. 加强执法监督，依法处罚违法行为。5.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健全企业考核制度。6. 完善运输服务质量投诉监督机制，及时处理服务质量投诉案件。7. 加强对辖区内交通运输部门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纠正问题。

序号	事项名称	原审批部门	设定依据	下放后承接部门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2	护士执业注册	省卫生健康委	《护士条例》	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的，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或备案的，下放至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下放后，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1. 省卫生健康委要制定指导各地下放护士执业注册审批层级的实施办法，并抓好贯彻实施。2. 全面实施护士执业电子化注册，实现网上办理，并加强上级卫生健康部门对辖区内卫生健康部门护士执业注册工作的监督。3. 按照“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加强对护士执业考试、注册和执业的监督管理工作。
3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认可，煤矿安全生产监测检验机构、煤矿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认可	应急部，陕西煤矿安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省应急厅	下放后，合并甲级、乙级资质，只保留基础资质。省应急厅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1. 健全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安全评价机构审批工作制度，统一机构资质认定标准和执法标准，规范许可程序，明确监管职责。2. 加强对审批工作的培训、指导、督查，及时纠正有关问题。3.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等方式，加强执法监督，对失信企业实行联合惩戒。4. 加强对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安全评价机构有关信息的共享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5. 支持行业组织发挥自律作用，完善技术仲裁工作机制。

序号	事项名称	原审批部门	设定依据	下放后承接部门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4	在宣传品、出版物或者其他商品上使用人民币图样审批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下放后，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1. 制定人民币图样使用审批工作实施细则，明确操作流程、信息共享等要求，强化对分支机构的人员培训和业务指导，加强监督检查。2. 建立产品面市前备案制度，要求获得使用人民币图样许可的企业在产品面市前将产品照片、制作单位等信息备案，并加强备案信息共享。3. 加大执法力度，定期对获批企业开展检查，及时发现未经许可使用人民币图样的问题线索，严肃查处违法行为。